

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

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1 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二) 嘉義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補充規定。

二、甄選名額：

- (一) 甄選類別、節數及名額：

領域類別/招考員額	授課節數/年級	備註
語文領域-閩南語文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6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應具備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或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中高級以上。 ◎實際授課與配課科目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並協助指導語文競賽培訓。
藝術領域-音樂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6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並配合校內直笛隊訓練及音樂比賽指導。
課後社團-英語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6 節 年級:低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圍棋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3 節 年級:低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陶藝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5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舞蹈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2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書法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2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足球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2 節 年級:一-六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影片剪輯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2 節 年級:中高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閱讀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3 節 年級:低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課後社團-直排輪專長 (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節數:每週約 3 節 年級:低年級	◎檢附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教學證明或相關認證文件。 ◎實際授課節數仍須以學校最後排課為準。

★鐘點費支給基準依教育部、嘉義縣政府及相關專案計畫規定支付。

三、報考基本條件及資格

(一) 報考人員應具備下列基本條件：

1. 身心健康之中華民國國民(無雙重國籍者或多重國籍)，品德優良、操守廉潔、儀態端莊、口齒清晰者。
2. 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
3. 無教師法第十四、十五、十六、十八及二十一條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三十三條規定情事者。

(二) 報考人員資格：

1. 第一階段甄選：

符合基本條件且具有國民小學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含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

2. 第二階段甄選：

經第一階段甄選無人報考或甄選未有通過者，符合基本條件且修畢國民小學普通班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或具上開資格者，得報名參加。

3. 第三階段甄選：

經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甄選無人報考或甄選未有通過者，符合基本條件且大學以上畢業者得報名參加。

四、報名地點：

本校辦公室(嘉義縣六腳鄉六斗村 31 號，人事黃小姐)，聯絡電話：(05)7812708(本縣請加撥 05)

五、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截止報名。

六、甄選簡章：

即日起逕至本校網站 (<http://www.lmes.cyc.edu.tw/>)、嘉義縣教育資訊網 (<http://www.cyc.edu.tw>)、高級中等以下教育人才庫入口網(<https://hr.k12ea.gov.tw>)自行下載相關表件(函索恕不受理)。

七、報名手續：

(一) 須本人親自報名或委託他人代理報名，須繳交委託書(詳如附件)，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二) 繳附下列表件(正本及影印本各一份，正本驗訖發還，影本留校存查)。

1. 報名表 1 份。(請貼三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於報名表)
2. 國民身份證。
3. 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證明(限男性)。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5. 國小教師證、相關規定專長資格證明（自傳、履歷表、服務證明、獲獎記錄、試教教案，或其他可資證明特殊專長之文件）。
6. 學歷證件如持國外學歷證件者，入學學校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並持有教育部或駐外單位於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歷年成績證明影本蓋章驗證，且其教育專業科目及專門科目應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達教育部規定標準，並持有證明文件及經法院公證之中文翻譯本，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原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修業期間出入境日期記錄證明。
7. 切結書。
8. 申請查閱同意書。

八、甄選方式：

（一）資料審查 100%：（甄試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請備妥履歷表、自傳、服務證明、獲獎記錄、教學檔案、或其他特殊專長文件，請以文件夾套裝成冊以供審查。（內容包括：教育基本認識、學科之專門知識、班級經營、專業精神、儀表態度、應對表達、品德修養等。）

（二）正取及備取依總成績高低排序，以最高分者為正取，依次為備取人員，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用之；正取人員應於接獲學校通知後報到，備取人員亦於接獲遞補錄取通知後報到，逾期未報到者，皆視同放棄。

九、放榜日期及通知：

預定於 115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公布於本校網站(<http://www.ahps.cyc.edu.tw/>)、嘉義縣教育資訊網(<http://www.cyc.edu.tw>)、高級中等以下教育人才庫入口網(<https://hr.kl2ea.gov.tw>)，請應試者自行上網查詢，並以電話個別通知錄取者。應試者可以電話查詢，但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

十、聘期：

經甄選正取之代課教師，教學期間自 115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6 年 6 月 30 日，仍需配合學校課程規劃，以實際排定時間為主。備取者依成績高低列冊候用（以補足本次缺額為限），候用時間自榜示之日起至 116 年 4 月 1 日止。

十一、補充規定

- （一）經查錄取人員若具性侵害犯罪前科，或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一條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規定之情事屬實者，應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或由學校予以解聘。經錄取人員如因資格違反相關法令而取消錄取，不得要求補(賠)償。
- （二）聘約未到期，中途欲離職者，須於 30 日前告知校方，並不發給服務期間表現優良證明。
- （三）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期需變更時，悉公佈於本校網站(<https://www.ahps.cyc.edu.tw/>)、嘉義縣教育資訊服務網(<http://www.cyc.edu.tw>)。
-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五）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
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1 次甄選 報名表

甄試證號碼：第()號 粗框內請勿填寫，其餘各欄請詳填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性別	☐ 男 ☐ 女				
										生日	年	月 日			
地 址													照片		
電 話	公：() 宅：() 手機：														
最 高 學 歷	畢業學校：													畢業年月：	年
	科 系：												證書字號：		
報 考 類 別 請勾選	☐ 語文領域-閩南語文 ☐ 藝術領域-音樂專長 ☐ 課後社團-英語專長														
	☐ 課後社團-圍棋專長 ☐ 課後社團-陶藝專長 ☐ 課後社團-舞蹈專長														
	☐ 課後社團-書法專長 ☐ 課後社團-足球專長 ☐ 課後社團-影片剪輯專長														
	☐ 課後社團-閱讀專長 ☐ 課後社團-直排輪專長														
是否已服役或免役		☐ 是(檢附證明) ☐ 免役(檢附證明)													
報考人員資格		☐ 第 1 次招考 ☐ 第 2 次招考 ☐ 第 3 次招考													
報考人簽章		上述資料全部屬實否則願負任何法律責任。填表人： (簽名蓋章)													

報名程序檢核（※由本校試務人員登錄，考生勿填）

☐ 國民身分證	☐ 同意書	☐ 切結書
☐ 委託書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相關規定專長資格證明文件
☐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限男性）	☐ 教師證書 ☐ 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	☐ 閩南語教學支援人員資格 ☐ 本土語言認證中高級以上
☐ 資格符合 ☐ 資格不符		審查人： _____ （簽章）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甄選成績（由本校登錄，考生勿填）

資料審查 100%		總分	排 名	正取或備取
				☐ 正取 第____名 ☐ 備取 第____名 ☐ 未錄取
成績登錄及人事審核			校長	

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
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1 次甄選 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因_____之故，無法前往參加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1 次甄選，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請查照。

委託人：_____（簽名）

身份證字號：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受委託人：_____（簽名）

身份證字號：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申請查閱同意書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

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 1 次甄選

切結書

本人應徵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長期代課教師(含課後社團)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第 1 次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本人願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或由學校依規定予以解聘：

- 一、教師法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一條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規定之情事者。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六條至第十二條各款情形之情事者。
- 三、有涉性別事件之學校不適任人員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不得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之情事。
- 四、所提有關證明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此 致

嘉義縣六腳鄉六美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